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TRONG PETROCHEMICAL HOLDINGS LIMITED
海峽石油化工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52)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的年度業績公佈

海峽石油化工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比較數據如下：

* 僅供識別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收入	3	11,642,213	8,181,009
銷售成本		(11,236,784)	(8,072,691)
毛利		405,429	108,318
其他收入	4(a)	90,071	61,848
其他收益及虧損	4(b)	92	(44,950)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變動		(163,980)	(180,046)
分銷及銷售開支		(184,690)	(166,752)
行政開支		(88,306)	(111,098)
其他開支		(1,159)	(1,177)
財務成本	5	(18,997)	(26,147)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虧損)		3,428	(663)
除稅前溢利(虧損)		41,888	(360,667)
稅項支出	6	(3,107)	(10,862)
年內溢利(虧損)	7	38,781	(371,529)
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可於其後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產生的匯兌差額		(25,140)	(1,451)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		1,368	(49,957)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減值虧損		-	49,957
年內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15,009	(372,980)
下列應佔年內溢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33,064	(354,715)
非控股權益		5,717	(16,814)
		38,781	(371,529)
下列應佔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1,169	(355,597)
非控股權益		3,840	(17,383)
		15,009	(372,980)
每股盈利(虧損)	9		
—基本(港元)		0.02	(0.21)
—攤薄(港元)		0.02	(0.21)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319,146	362,295
預付租金款項		48,997	53,219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28,721	27,543
其他資產		1,059	49,520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126,017	130,888
		523,940	623,465
流動資產			
存貨		454,243	1,830,694
預付租金款項		1,113	1,180
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	10	1,194,494	1,020,250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217,715	108,391
可收回稅項		292	21
衍生金融工具		125,061	444,972
持作買賣投資		30,683	312
經紀存款		50,140	29,339
已抵押銀行存款		49,246	33,189
銀行結餘及現金		242,226	267,168
		2,365,213	3,735,516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	11	846,895	949,47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21,636	88,832
預收款項		43,723	37,732
銀行借款		579,340	1,643,856
衍生金融工具		121,160	434,220
應付稅項		3,649	10,777
		1,716,403	3,164,889
流動資產淨值		648,810	570,627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1,172,750	1,194,092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權益			
股本		44,200	44,200
儲備		1,046,651	1,035,48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1,090,851	1,079,682
非控股權益		28,309	24,469
權益總額		1,119,160	1,104,151
非流動負債			
銀行借款		53,590	89,941
		1,172,750	1,194,092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特殊儲備 千港元 (附註1)	法定儲備 千港元 (附註2)	購股權儲備 千港元	投資重估 儲備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附註3)	保留溢利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40,424	211,870	(1,922)	49	40,420	-	24,902	10,533	1,050,599	1,376,875	74,001	1,450,876
換算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	-	-	(882)	-	-	(882)	(569)	(1,451)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	-	-	-	-	-	(49,957)	-	-	-	(49,957)	-	(49,957)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減值虧損	-	-	-	-	-	49,957	-	-	-	49,957	-	49,957
年內虧損	-	-	-	-	-	-	-	-	(354,715)	(354,715)	(16,814)	(371,529)
年內全面開支總額	-	-	-	-	-	-	(882)	-	(354,715)	(355,597)	(17,383)	(372,980)
股份回購及註銷	(248)	(9,047)	-	-	-	-	-	-	-	(9,295)	-	(9,295)
行使購股權發行股份	2,580	94,217	-	-	(30,228)	-	-	-	-	66,569	-	66,569
發行股份作為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額外權益的代價	1,444	42,480	-	-	-	-	-	1,762	-	45,686	(45,686)	-
一間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的注資 以權益結算並以股份為基準	-	-	-	-	-	-	-	-	-	-	13,537	13,537
支付款項	-	-	-	-	41,372	-	-	-	-	41,372	-	41,372
確認為分派的股息(附註8)	-	-	-	-	-	-	-	-	(85,928)	(85,928)	-	(85,928)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4,200	339,520	(1,922)	49	51,564	-	24,020	12,295	609,956	1,079,682	24,469	1,104,151
換算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	-	-	(23,263)	-	-	(23,263)	(1,877)	(25,140)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	-	-	-	-	-	1,368	-	-	-	1,368	-	1,368
年內溢利	-	-	-	-	-	-	-	-	33,064	33,064	5,717	38,781
年內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	-	-	-	-	1,368	(23,263)	-	33,064	11,169	3,840	15,009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4,200	339,520	(1,922)	49	51,564	1,368	757	12,295	643,020	1,090,851	28,309	1,119,160

附註：

1. 特殊儲備指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前為精簡本集團架構而進行公司重組時，所收購附屬公司股份的面值與就收購而發行的本公司股份面值兩者間的差額。
2. 根據澳門特別行政區(「澳門」)法律及規例，法定儲備須最少佔公司繳足股本的50%，並於派付股息的任何年度設立。本公司於澳門成立的一間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向其控股公司派付末期股息，故其已發行股本100,000澳門元的50%已撥至法定儲備。
3. 其他儲備因過往年度被視作出售附屬公司部分權益(並無導致本集團失去該等附屬公司的控制權)而產生。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的其他儲備指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公平值與本集團所收購一間附屬公司額外權益的賬面值兩者間的差額。

附註：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二月一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一九六一年法例第三號，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自二零零九年一月十二日起於聯交所主板上市。其母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Forever Winner International Ltd.（「Forever Winner」）。本公司主席兼執行董事王健生先生及本公司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姚國梁先生各自持有Forever Winner的50%股權。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及主要營業地點分別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及香港金鐘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6樓1604室。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銷售原油、成品油及石化產品和石化產品製造及加工。

本集團主要於香港、澳門、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及新加坡經營業務。由於本集團主要以美元（「美元」）與客戶及供應商進行交易，故本公司及其大多數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美元。然而，為方便財務報表的使用者，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於本年度已首次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詮釋及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二零一一年修訂）	界定福利計劃：僱員供款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三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於本年度應用該等修訂對本集團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二零一四年修訂）	金融工具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來自客戶合約收益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披露計劃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	獨立財務報表的權益法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修訂本	澄清折舊及攤銷的可接受方法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修訂本	農業：生產性植物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企業或合資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投入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實體：應用合併的例外情況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修訂本	收購聯合經營權益的會計處理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¹

¹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即將釐定的日期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二零一四年修訂）金融工具

於二零零九年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引進有關金融資產分類和計量的新規定。其後於二零一零年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包括金融負債分類及計量以及終止確認的規定，並於二零一三年進一步修訂，加入有關一般對沖會計處理方法的新規定。於二零一四年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另一個經修訂版本主要加入a)有關金融資產的減值規定及b)藉為若干簡單債務工具引入「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類別，對分類及計量規定作出有限修訂。

與本集團有關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主要規定載述如下：

- 屬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範圍內所有已確認金融資產其後均須按攤銷成本或公平值計量。具體而言，於目的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的業務模式下持有以及附有純粹作本金及尚未償還本金利息付款的合約現金流量的債務投資，一般於其後會計期間結束時按攤銷成本計量。於目的為同時收回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下持有的債務工具，以及金融資產合約條款令於特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量純粹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的利息的債務工具，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所有其他股權投資均於其後會計期間結束時按公平值計量。此外，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實體可作出不可撤回選擇，於其他全面收益呈列並非持作買賣的股權投資公平值的其後變動，僅股息收入一般於損益確認。
- 就金融資產之減值而言，與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項下按已產生信貸虧損模式計算相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按預期信貸虧損模式計算。預期信貸虧損模式規定實體於各報告日期將預期信貸虧損及該等預期信貸虧損之變動入賬，以反映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之變動。換言之，毋須再待發生信貸事件方確認信貸虧損。

根據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金融工具的分析，本公司董事預期，於日後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會對本集團的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及本集團減值評估的分類及計量構成影響。然而，於本集團完成詳細審閱前，提供有關影響的合理估算為不可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收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制定一項單一全面模式供實體用作將自客戶合約所產生收益入賬。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生效後，將取代現時的收益確認指引，包括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益、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建築合約及相關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核心原則為實體在確認收益時，應將承諾貨品或服務轉移至客戶的交易以金額形式描述，而該金額能反映該實體預期就交換該等貨品或服務有權獲得的代價。具體而言，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引入確認收益的五個步驟：

- 第一步： 識別與客戶訂立的合約
- 第二步： 識別合約中的履約責任
- 第三步： 釐定交易價
- 第四步： 將交易價分配至合約中的履約責任
- 第五步： 於實體完成履約責任時（或就此）確認收益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實體於完成履約責任時（或就此）確認收益，即於特定履約責任相關的商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讓予客戶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已就特別情況的處理方法加入更明確的指引。此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要求作出更詳盡披露。

本公司董事預期，於日後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不會對在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中呈報的金額及披露的事項構成重大影響。

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其他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將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構成重大影響。

3. 收入及分部資料

收入

收入指於日常業務過程中銷售貨品的已收及應收金額減去折扣及銷售相關稅項。

分部資料

就資源分配及評估分部表現而向本公司行政總裁（即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報告的資料乃集中於為本集團收益作出貢獻的已售貨品類型。

就管理目的，本集團目前分為以下主要營運分部，各分部為本集團的營運及可呈報分部。

原油、成品油及石化產品貿易
（「貿易業務」）

— 本分部的收益來自向不同客戶銷售原油、成品油及石化產品

石化產品製造
（「石化產品製造業務」）

— 本分部的收益來自本集團製造的石化產品銷售

主要產品收入

以下為本集團主要產品收入的分析：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貿易業務：		
原油	9,871,778	3,816,859
成品油	734,663	3,007,090
石化產品	499,639	840,003
	11,106,080	7,663,952
石化產品製造業務：		
石化產品	536,133	517,057
	11,642,213	8,181,009

分部收入及業績

以下為按可呈報及營運分部劃分的本集團收入及業績分析。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貿易業務 千港元	石化產品 製造業務 千港元	抵銷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收入				
對外銷售	11,106,080	536,133	–	11,642,213
分部間銷售(附註)	57,288	206,238	(263,526)	–
分部收入	11,163,368	742,371	(263,526)	11,642,213
業績				
分部業績	38,205	17,745	–	55,950
其他收入				7,337
其他收益及虧損				(724)
中央行政費用				(22,392)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3,428
財務成本				(1,711)
除稅前溢利				41,888

附註：分部間銷售乃按集團旗下公司間訂立的銷售合約所載協定條款收費。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貿易業務 千港元	石化產品 製造業務 千港元	抵銷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收入				
對外銷售	7,663,952	517,057	–	8,181,009
分部間銷售(附註)	11,912	180,018	(191,930)	–
分部收入	7,675,864	697,075	(191,930)	8,181,009
業績				
分部業績	(297,811)	(13,805)	–	(311,616)
其他收入				22,644
其他收益及虧損				(37,483)
中央行政費用				(31,596)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663)
財務成本				(1,953)
除稅前虧損				(360,667)

附註：分部間銷售乃按集團旗下公司間訂立的銷售合約所載協定條款收費。

分部業績指各分部的業績，未經攤分包括若干其他收入、若干其他收益及虧損、中央行政費用、應佔聯營公司收益（虧損）及若干財務成本等企業項目。此乃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向主要經營決策者報告的方法。

地區資料

本集團的業務目前由分別在香港、澳門、中國及新加坡的附屬公司營運。根據合約條款，產品按客戶指示安排送往指定地點。

以下為按客戶指定的付運／送貨地點分類本集團來自外界客戶的收入，以及按資產所在地劃分本集團非流動資產的詳細資料：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非流動資產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香港	–	–	1,437	2,012
澳門	–	–	919	1,107
中國	8,918,570	7,820,891	468,721	522,754
泰國	1,034,385	–	22,145	18,920
馬來西亞	679,239	252,559	–	–
韓國	431,674	107,559	–	–
美國	329,370	–	–	–
新加坡	224,539	–	1,997	2,668
東帝汶	24,436	–	–	–
	11,642,213	8,181,009	495,219	547,461

附註：就上述地區資料而言，於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非流動資產不包括墊付予一間聯營公司控股股東的現金及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4.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a) 其他收入		
來自短期出租閒置物業、廠房及設備及出租油輪倉儲區的租金收入	65,530	37,886
銀行利息收入	471	503
持作買賣投資的股息收入	431	899
服務收入	2,257	1,789
不履約索償及保險索償	20,181	6,970
其他資產的利息收入	1,201	4,094
向一間聯營公司貸款的利息收入	-	8,790
其他	-	917
	90,071	61,848
(b) 其他收益及虧損		
持作買賣投資公平值變動虧損	(4,219)	(1,179)
買賣持作買賣投資收益	-	12,880
出售一間聯營公司收益	3,490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1)	(3)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減值虧損	(190)	(49,957)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權益減值虧損	-	(4,410)
應收貿易款項的減值虧損	(5,249)	-
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	-	(8,475)
其他	6,261	6,194
	92	(44,950)

5. 財務成本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信用證融資的銀行費用	5,981	5,384
銀行借款的利息	13,016	20,763
	18,997	26,147

6. 稅項支出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	900	185
新加坡所得稅	-	10,677
中國預扣稅	2,207	-
	3,107	10,862

由於附屬公司於香港的經營產生稅項虧損或應課稅收入全數抵扣以往期間的稅務虧損，故該年度並無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實施細則，中國附屬公司於該年度的稅率為25%。非中國公司自中國附屬公司所得利息收入須繳納5%至10%預扣稅。

根據澳門於一九九九年十月十八日頒佈的第58/99M號法令第2章第12條，海峽石油化工有限公司（澳門離岸商業服務）於該年度獲豁免澳門補充稅。

新加坡所得稅乃按年內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7%計算。

7. 年內溢利（虧損）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計算年內溢利（虧損）已扣除（計入）：		
核數師酬金	1,264	1,883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5,690	23,596
預付租金款項攤銷	1,159	1,177
外匯虧損淨額	6,788	1,924
倉儲設施、油輪及租賃物業的經營租金	65,459	75,294
董事薪酬	420	420
其他員工成本		
薪金、花紅及其他津貼	46,901	50,384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2,078	1,697
	49,399	52,501
向顧問作出以股份為基準的支付款項（計入分銷及銷售開支內）	-	41,372
（撥回）撇減存貨（計入銷售成本內）	(7,327)	60,250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計入銷售成本內）	11,244,111	8,012,441

分銷及銷售開支主要包括向顧問作出以股份為基準的支付款項、銷售佣金及倉儲開支。

8. 股息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年內確認為分派的股息：		
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末期 — 無 (二零一三年四月一日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末期 — 5港仙)	—	85,928

本公司董事建議宣派末期股息每股本公司普通股1港仙(二零一四年：無)，須待本公司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批准，方告作實。

9. 每股盈利(虧損)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虧損)及股份數目計算如下：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虧損)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768,018,409	1,727,758,145
具潛在攤薄普通股的影響：		
購股權	—	—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虧損)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768,018,409	1,727,758,145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並無假設本公司購股權獲行使，原因為有關購股權之行使價高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股份平均市價。

由於假設行使購股權將導致每股虧損減少，於計算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股攤薄虧損時並無計及假設行使購股權增加的股份。

10. 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來自第三方之應收貿易款項	1,199,743	354,030
減：呆賬撥備	(5,249)	—
	1,194,494	354,030
應收票據	—	666,220
	1,194,494	1,020,250

根據發票日期（與收入確認日期相若）呈列來自第三方之應收貿易款項（扣除呆賬撥備）及應收票據於呈報期結算日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0至30日	928,567	1,016,268
31至60日	265,927	-
61至90日	-	3,982
	1,194,494	1,020,250

貨品銷售的信貸期為30至90日。本集團概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於呈報期結算日，所有應收貿易款項並未逾期或減值。由於債務人並無拖欠記錄且該等結餘其後悉數結清，故本公司董事認為該等應收貿易款項的信貸質素良好。

呆賬撥備包括已減值應收貿易款項結餘約5,249,000港元（二零一四年：無），有關款項為已逾期且被視為不可收回。

於接納任何新客戶前，本集團憑藉管理層的經驗評估潛在客戶的信貸質素，並釐定客戶的信貸額度。該等信貸額度由管理層定期審閱。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款項約10,865,000港元計入本集團的應收票據，有關應收款項已貼現予一間無關連的銀行並抵押作銀行借款的擔保。於貼現後，本集團仍負責客戶的不還款事項。因此，本集團繼續悉數確認應收款項的賬面值，並已將轉讓時應收現金確認為有抵押借款。本集團相關負債的賬面值約為10,735,000港元。

11. 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

根據發票日期呈列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於呈報期結算日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0至30日	846,895	949,472

採購貨品的信貸期一般為30至90日。本集團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於信貸期限內支付所有應付款項。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的收入約為11,642,200,000港元（「港元」）（二零一四年：約8,181,000,000港元）。年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33,1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354,700,000港元）。

業務回顧

銷售原油、成品油及石化產品

雖然布蘭特原油價格於二零一四年下跌51%，但油價於二零一五年仍劇烈波動。面對波動的石油市場，本集團致力運用其競爭優勢探索原油、成品油及石化產品的貿易機遇，藉此提升其收益。於二零一五年，澳門辦事處專注透過背對背的形式進行原油產品貿易，並發展與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山東省新客戶之間的原油及成品油業務。客戶鑒於油價波動及中國經濟增長放緩而傾向維持低庫存，成品油需求因而顯著下降。面對較低的成品油需求，本公司於年內提升其專注力於原油貿易。本集團積極開發新產品（如甲苯），惟石化產品的需求已無可避免地受中國經濟增長放緩影響。

製造及開發石化產品

於本年度，我們的製造及加工石化產品的非全資附屬公司海南匯智石化精細化工有限公司（「匯智」）生產約103,180公噸（「公噸」）戊烷發泡劑及約45,347公噸醋酸仲丁酯。本年度，匯智業務好轉並產生溢利。匯智可望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完成試生產並於其後投產。

倉儲業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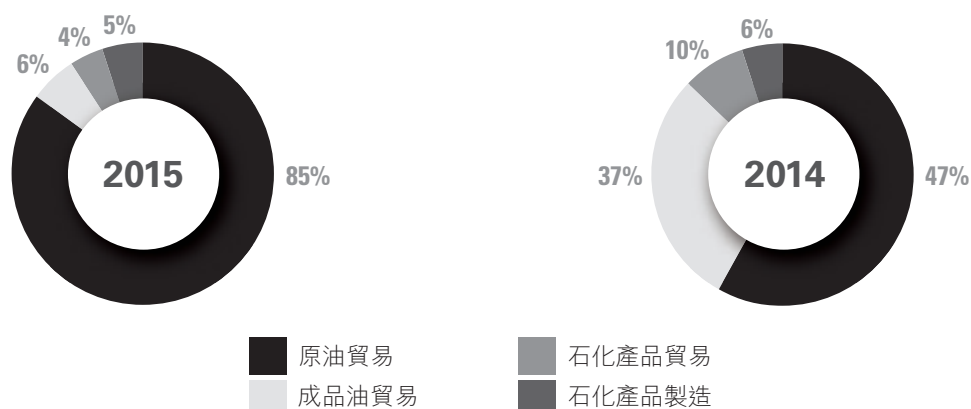
南通潤德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南通潤德」）自二零一四年九月中起成為我們旗下全資附屬公司，以21個容量達139,000立方米的油庫提供倉儲服務。南通潤德主要從事提供汽油及柴油存儲服務，由於公眾憂慮中國潛在的經濟衰退，導致總吞吐量由二零一四年約424,500公噸跌至二零一五年約374,100公噸，下降12%。與此同時，南通潤德已於二零一五年第四季度開始重組其業務，以求提供更完善的服務予客戶。

財務回顧

收入及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變動

本集團主要從事石油產品貿易及石化產品製造。本集團於本年度的收入約85%（二零一四年：47%）來自原油貿易，約6%（二零一四年：37%）的收入來自成品油貿易，約4%（二零一四年：10%）的收入則來自石化產品貿易，另約5%（二零一四年：6%）的收入來自二零一四年四月開始製造的石化產品。

按業務呈列的收入佔總收入百分比分析：



本集團於本年度的收入約為11,642,2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約8,181,000,000港元）。由於我們的原油團隊於本年度已成功拓展客戶基礎以及開始與泰國煉油商進行原油貿易，於本年度的原油成交量由去年的5,370,113桶（「桶」）增至24,025,967桶，增長近3.5倍。於二零一五年，油價波動及中國經濟增長放緩嚴重影響成品油的需求，導致本年度的成品油成交量由611,462公噸減至291,665公噸。石化產品成交量由去年的116,332公噸減至98,750公噸，乃由於匯智於本年度專注於其製造石化產品的核心業務而非石化產品貿易。面對中國較弱的石化產品需求，我們的石化產品團隊積極發展與石油巨頭的業務關係，並開展新產品（如甲苯）的貿易。自匯智於二零一四年四月開始試產以來，其製造的石化產品的銷量由去年的72,982公噸增至109,772公噸。此外，匯智已於本年度擴展其出口市場至新加坡。

產品	單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四年		收入 千港元
		裝運數量	銷量	收入 千港元	裝運數量	銷量		
主要產品貿易								
原油	桶	38	24,025,967	9,871,778.4	7	5,370,113	3,816,859.1	
成品油	公噸	38	291,665	734,663.3	32	611,462	3,007,089.8	
石化產品	公噸	111	98,750	499,638.6	168	116,332	840,003.3	
		187		11,106,080.3	207		7,663,952.2	
石化產品製造	公噸	180	109,772	536,132.7	71	72,982	517,056.7	
總計		367		11,642,213.0	278		8,181,008.9	

本集團已根據其風險管理政策成立貿易團隊，並進行日常管理監控，管理整體實物貨品價格風險，另透過抵銷石油衍生合約控制相關風險。作為嚴格控制程序其中一環，我們已就所有實物及衍生合約採用每日報告系統。該風險控制系統讓本集團能有效地及時管理所面臨市場風險。

於本年度，本集團就對沖交易的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變動錄得虧損總額約156,8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約164,600,000港元），以及就自營買賣交易的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變動錄得虧損總額約7,2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約15,400,000港元）。

毛利

本集團於本年度的整體毛利增加約2.7倍，由約108,300,000港元增至約405,400,000港元。毛利增加主要是由於物色到具價格競爭力的供應商及與中國山東省新客戶開拓商機。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約為33,100,000港元。

於二零一四年，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約為354,700,000港元。撇除轉讓股東貸款所產生而向Asia Sixth Energy Resources Limited貸款的一次性利息收入約8,800,000港元及一次性以股份為基準的付款開支約41,400,000港元，上一年度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正常化虧損約為322,100,000港元。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一般以內部產生的現金流量（「內部資金」）及銀行信貸為其日常經營提供資金。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經紀存款、已抵押銀行存款以及銀行結餘及現金分別為約50,1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約29,300,000港元）、約49,2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約33,200,000港元）及約242,2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約267,200,000港元）。經紀存款、已抵押銀行存款以及銀行結餘及現金（統稱「流動資金」）總額約為341,5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約329,700,000港元）。大多數流動資金以美元（「美元」）計值。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增加約11,200,000港元至約1,090,9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約1,079,700,000港元）。

本集團擁有的銀行借款為信託收據、銀行貼現、短期貸款及須於一年內還款的長期貸款約579,3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約1,643,900,000港元）。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約為22%（二零一四年：40%）。資產負債比率按本集團的借款總額除以資產總值計算。

本集團將主要以內部資金償還到期債務及相關利息，倘有任何資金不足情況，本集團將考慮透過未動用銀行融資取得新貸款，以及時撥資償還本金及利息。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獲多間銀行提供的銀行融資約為1,140,800,000美元及人民幣（「人民幣」）148,000,000元（總數相等於約9,074,500,000港元）。

本集團絕大部分買賣以美元計值。本集團認為其外匯風險主要來自美元與港元之間的匯兌風險，而來自新加坡元、歐元及人民幣的外匯風險則有限。由於美元兌港元的匯率於本年度相對穩定，故外匯風險不大。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就位於中國江蘇省南通市的兩幅租賃土地上建造成品油及石化產品倉儲設施及於中國海南省洋浦經濟開發區建造石化產品的製造及加工設施及設備，有已訂約的資本開支約人民幣67,000元（相等於約8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約人民幣10,186,000元（相等於約12,913,000港元））。

重大收購與出售及就重大投資的未來計劃

本集團成功與否將取決於（其中包括）預期協同效益能否實現、成本控制及整合收購業務產生的發展機會及潛力。本集團專注於其核心業務，並透過內部發展及投資於潛力龐大的選定收購項目，審慎擴大業務規模及地域覆蓋。如未能夠成功經營所收購業務而無法獲取預期財務利益，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業績或會受到不利影響。

於二零一五年八月，本集團簽訂兩年期合約，成為中國山東省一間瀝青製造工廠之主要供應商，向其提供瀝青混合物。該瀝青製造工廠專門生產高品質瀝青，在中國之生產規模每年最多達3,000,000公噸。根據合約，我們將每年向該瀝青製造工廠提供至少1,000,000公噸瀝青混合物，而每公噸將有一定溢利。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我們的澳門附屬公司開始向該瀝青製造工廠提供瀝青混合物。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售出659,000公噸瀝青混合物。

誠如二零一六年三月十一日所公佈，本集團訂立買賣協議以總代價約20,300,000美元（相等於約158,300,000港元）出售海峽石化（亞洲）有限公司（「海峽亞洲」）（擁有匯智57%股權）之全部股本。完成將於就海峽亞洲及匯智各自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的財務盡職審查後不遲於十日及海峽亞洲償還結欠本公司之未償還債務後達致。於完成後，本集團不再擁有海峽亞洲及匯智之任何權益。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於本年度並無持有其他重大投資，而於本公佈日期，概無任何資本資產的重大投資計劃，本年度亦無有關附屬公司的其他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僱員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僱員人數為169人（二零一四年：168人）。本集團的薪酬待遇維持具競爭力水平，乃按個別僱員的表現、資歷及經驗釐定。

我們深明與僱員保持良好關係的重要性，向僱員提供與現行市場慣例相若而具有競爭力的薪酬方案，包括公積金、人壽及醫療保險、酌情花紅、購股權及人力資源技能提升培訓。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於年內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證券。

擬派股息

董事會建議，向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六日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派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本公司普通股1港仙（二零一四年：無），將於二零一六年六月十三日派付，惟須待本公司股東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批准後，方告作實。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十日（星期二）至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二日（星期四）（首尾兩日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期間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將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二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務請將所有填妥的股份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最遲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九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四日（星期二）至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六日（星期四）（首尾兩日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期間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獲派建議末期股息，務請將所有填妥的股份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最遲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三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

企業管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採納並全面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有條文，惟以下例外情況除外：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A.6.7，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他非執行董事應出席股東大會，以對股東的意見有持平的瞭解。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郭燕軍先生及林燕女士因其他已安排的公務而無法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十四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本公司向全體董事具體查詢後，本公司所有董事均確認其於年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規定標準。

本公司已就可能得悉有關本公司或其證券的未經公佈股價敏感資料的相關僱員買賣本公司證券訂立書面指引，其條款不會較標準守則寬鬆。本公司已接獲僱員確認合規的年度合規聲明書。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的工作範圍

本集團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已同意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其相關附註（如本公佈所載）的數字屬本集團該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在此方面所履行的工作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工作準則或香港核證工作準則並不構成核證工作，因此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於本公佈方面並無發表核證意見。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彼等均具備相關業務及財務管理經驗。審核委員會秘書一職由本公司公司秘書擔任。概無成員受聘於本公司前任或現任核數師，或與該等核數師有任何關聯。獨立非執行董事張少雲女士為審核委員會主席，彼具備理解財務報表的專業資格以及會計及財務管理專長，有助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進行企業管治。

於財政年度完結後，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集團採用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並建議董事會批准。

承董事會命
海峽石油化工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王健生

香港，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兩名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執行董事為王健生先生及姚國梁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林燕女士、郭燕軍先生及張少雲女士。